

2019 年度中国共产党江门市委员会办公室“三公”经费决算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江门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0	0.00	0.30	0.00	0.30	2.60	0.14	0.00	0.14	0.00	0.1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江门市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14 万元，完成预算 2.90 万元的 4.8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14 万元，完成预算 0.30 万元的 46.6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2.60 万元的 0%。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14 万元，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委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按工作实际情况，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14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0.14 万元，2019 年委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主要用于政务接待、应急保障及机要通讯。根据职能，本办保留的车辆主要由江门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负责调配管理工作，相应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也下达至该局，不在本办核算。本办另有通讯摩托车 6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为通讯摩托车日常运行维护费 0.14 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与上级单位及兄弟市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方面的接待。2019 年，委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按工作实际情况，无公务接待费用支出。